

中国人民银行杨凌支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按照西安分行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和年报编发工作的通知》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内容的要求，现将杨凌支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予以报告：

一、整体情况

（一）健全组织、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根据杨凌支行 2017 人员调整情况，对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调整。明确责任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形成了支行党组统筹安排，办公室组织协调和法律保障，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检查，广大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政务公开工作格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4〕222 号）的要求，杨凌支行对 2017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进行了统计。杨凌支行 2017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共计 2938 条，同比增长 1762 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共计 2936 条，通过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共计 2 条。杨凌支行设立了信息公告栏及电子信息屏等设施，便于公开政府信息。以上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

息，均在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4〕222 号）的要求，杨凌支行对 2017 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进行了统计。2017 年度，杨凌支行未收到来自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请求。杨凌支行 2017 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数共计 0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关于行政机关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的规定，杨凌支行对 2017 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及减免进行了统计。经统计，杨凌支行 2017 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及减免共计 0 万元。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4〕222 号）的要求，杨凌支行对 2017 年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数进行了统计。经统计，2017 年杨凌支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数为 0 件。

（六）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杨凌支行目前暂无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7 年杨凌支行政务公开工作与分行工作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二是电子政务建设滞后，政务信息公开渠道较单一。三是政务公开调研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杨凌支行正着力从以下三个方面努力改进：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支行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规范化水平。二是提高电子政务水平，拓宽政务信息公开渠道，与支行科技部门进行沟通，尽快在支行网站开通支行政务信息窗口。三是开展调查研究，正确把握和解决好辖区金融运行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促进政务公开的有效实施。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杨凌支行目前暂无需要报告的其他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事项。

二、落实总、分行政务公开工作的主要情况

按照《人民银行贯彻落实〈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和《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和年报编发工作的通知》精神，杨凌支行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落实总、分行政务公开工作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落实行政权力清单公开情况。杨凌支行对于自身承担的行政审批事项，包括大额现金支取和银行账户开户许

可证核发两项，均在指南中明列了设定的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基本流程、审批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决定证件、年检要求、注意事项等内容。2017年，杨凌支行将指南及自助查询机设置于杨凌示范区自贸大厅。

（二）落实财政资金信息公开情况。杨凌支行细化了预算公开内容，在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的基础上，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逐步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三）落实拓展主动公开内容情况。杨凌支行对本单位2017年度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进一步细化了主动公开范围和公开目录。对制作形成或在履行职责中获取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对于确定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均说明理由。

（四）落实政策解读回应情况。杨凌支行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或专业性强的重要政策法规，通过发布解读稿件等方式，及时做好科学解读，有效地开展了舆论引导。

（五）落实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的情况。杨凌支行能够运用杨凌示范区网站这一渠道发布信息，充分发挥了政务服务中心的作用，提高了杨凌支行在社会中的影响力。

（六）落实强化依申请公开管理和服务情况。杨凌支行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场所的管理和服务，明确了工作标准，确保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解疑释惑工作。下一步将借助支行

网站平台，进一步拓展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更好地发挥互联网的作用，为申请人提供便捷服务。

（七）落实建立健全制度机制情况。杨凌支行对本单位公开指南进行了复查，及时完善更新了相关内容。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设，对拟公开的信息，均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强化问责制度，定期开展社会调查评议，了解社情民意，不断改进公开工作。

（八）落实强化组织领导和机构队伍建设情况。杨凌支行明确了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负责人，主动听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杨凌支行制定了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分工，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